

嘉義縣私立協同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【晚自習】實施辦法

一、103.08.18 行政會報通過

二、112.07.31 行政會報修訂通過

一、依據:112 年 02 月 07 日家長會常務委員會議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目的:

提供想認真讀書、建立良好讀書習慣、提高讀書效率的同學一個適合讀書的環境，並安排人員管理秩序、維護晚自習的品質。

三、實施時間:

自 112 年 9 月 4 日至 113 年 1 月 15 日，共計 71 天，每週一、二、三、四，每天 3 節自修，作息時間如下(段考期間除段考最後一天暫停晚自習外，作息時間不變):

17:00~18:00	18:00~18:10	18:10~19:00	19:10~20:00	20:05~:20:55
餐廳晚餐	安靜、預備	第一節課	第二節課	第三節課

四、實施地點:

喚原樓 K 書中心、高二丁、高二丙教室。

五、參與對象:

全校學生自由報名。

六、優先順序:

(一)前一學期參加無不良紀錄者。

(二)4 天全程參加。

(三)高中部三年級。

七、申請辦法及注意事項:

(一)即日起至 08/04(五)前網路報名：<https://forms.gle/YvEXLQy9YanLnleL7> (有區分大小寫)

(二)8/11(五)由導師代發錄取同學的【繳費單】及【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】

(三)8/7(一)午休前完成繳費並交回【報名表暨家長同意書】(家長、導師均須簽名)。

(四)9/3(日)前學校網站公告晚自習座位表。

※未於時間內完成者視為自願棄權，由候補者依序遞補。

※已錄取欲放棄參加者，請將繳費單繳回體育組辦理取消申請。

※晚自習名額有限，由學校安排或調整座位；請依照安排之位置就坐，不得要求更換座位。

※繳費單遺失請自行至聯邦銀行網站 <https://goo.gl/Qtezn9> 重印繳費單。

※超商或聯邦銀行臨櫃繳費者不需繳回收據，收據務必保留半年。

八、用餐方式:

(一)一律由學校餐廳供餐，不得外出用餐。

※素食同學務必於活動前主動通知體育組。

(二)未能全程參加者不退餐費，當天晚餐以便當方式供餐，放學後至餐廳領取便當後再離開。

九、收費及退費:

(一)收費:

①高中部二年級：晚自習費用每人 1,950 元，晚餐費 4,260 元，合計 6,210 元。

※高二教育旅行(9/14 日)，共計 71 天。

②國中部三年級：晚自習費用每人 1,950 元，晚餐費 4,140 元，合計 6,090 元。

※晚自習活動 1/16-1/18 國三教育旅行，共計 69 天。

③其他年級：晚自習費用每人 1,950 元，晚餐費 4,320 元，合計 6,270 元。

(二)繳費：持繳費單至超商或聯邦銀行臨櫃繳費(繳費收據請留存半年)。

(三)退費：自願退出(請提前 3 天申請)或勒令退出者，僅依天數退晚餐費，不退晚自習費用。

十、管理辦法:

(一)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，記點 1 次，：

1. 未保持安靜，及喧嘩吵鬧者(下課時亦同)。

2. 晚自習遲到者(每一節均需準時到班)。

3. 睡覺。

4. 任意離開座位或搬動桌椅，不按學校安排之教室及座位就座。

5. 不依規定完成請假程序。

6. 於晚自習教室內用餐。

7. 從事非自習以外的活動

8. 違規通知單逾三天未經家長、導師簽名並繳回體育組。

(三)合於下列規定情事之一者，通知家長並勒令退出晚自習，並依校規處置：

1. 賭博、吸菸、撲克牌、吸毒、酗酒滋事、鬥毆、踰越牆窗、偷竊或其他違法行為。
2. 親密男女行為。
3. 侮辱師長或不聽從晚自習輪值老師管理。
4. 打架滋事毀損公物。
5. 妨礙晚自習秩序之行為嚴重者。

(四)晚自習違規記點累計滿3次，勒令退出晚自習，並只退往後餐費，直到畢業前不得再提出申請參加晚自習。

十一、請假規範：(請假單可於學校網站下載、生輔組領取)

(一)須由家長打電話至學務處請假，事後完成請假程序。

(二)臨時突發事件，須於當日放學前先行電話向**生輔組**請假(當天有到學校者，除有安全疑慮外，不適用臨時突發事件處理)，並於事後**3天內**依請假程序完成補請假手續，生輔組陳核後才能消除記點。(生輔組電話：2213045 #232 #235)

十二、一般規定：

(一)晚自習結束由家長接同學回家，以策安全。

※**已辦理校車搭乘的同學不另行退費，請仔細考量。**

※提供參考：嘉義客運約於21:05在協同站有一班車開往嘉義市區可搭乘。

(二)晚自習請假，不影響學校全勤；晚自習期間若違反校規，依校規懲處。

(三)晚自習活動時間需異動者，一律提出紙本申請，經體育組審核後完成變更手續。

十三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